

2025 年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基本支出总表
- (五)项目支出总表
- (六)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是宝安区教育局九年一贯制学校，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全面实施素质教育，为国家建设培养优秀人才，对适龄学生开展九年一贯制学校教育，（推进普及九年义务教育）。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包括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共 1 家基层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办公室、总务处、科研处、德育处、教学处，共 5 个部门。

三、2025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 2025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1. 落实以人为本，守法尚仁，向规范和谐严谨要质效；2. 加强师德建设，更新观念，全面提升教师专业素养；3. 落实“八度”标准，聚焦课堂，形成“合作探究”教学特色；4. 树立文化自信，立德树人，落实优秀传统文化教育；5. 夯实办学成绩，再创佳绩，助力“双减”“提质”双丰收；6. 落实岗位责任，预防为主，推进平安文明校园建设；7. 加强规范管理，优质服务，扎实做好后勤保障工作；8. 开展党团活动，树立形象，突出先锋模范带头作用。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5 年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部门预算收入 10,856.21 万元，比 2024 年年初预算数增加 1,589.35 万元，增长 17.0%。

2025 年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部门预算支出 10,856.2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1,589.35 万元，增长 17.0%。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1. 2024 年秋季扩班及东校区开办，学生人数增加，导致运行经费、教育统筹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增加；2. 2024 年秋季毕业生入编、区内调入人员增加及 2025 年 1 月公招入编人员增加，导致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增加。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单位预算 10,856.21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7,812.21 万元、公用支出 729.4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15 万元、项目支出 2,303.39 万元。

（一）在职人员经费 7,812.21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和社保缴费等相关支出。

（二）公用经费 729.45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

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1.15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2,303.39 万元，具体包括：

1. 教育统筹经费项目 1,266.10 万元，主要包括：购买教育服务经费 825.37 万元，用于支付购买服务人员 2025 年全年的工资、社保公积金及管理服务费等；午餐午休管理经费 214.24 万元，用于开展午餐午休管理服务工作，完善深圳市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午餐午休管理体制，从根本上解决学生的午餐午休问题；课后服务经费 181.49 万元，用于开展学生课后服务活动，优化学生健康成长环境，减轻学生、家长和社会过重家庭教育负担，提高学生发展核心素养的主动性、针对性、实效性，让学校和教师有更多的价值感和意义感、家长和学生有更多的幸福感和获得感；非在编班主任津贴 45.00 万元，用于支付购买服务教师班主任津贴费用，从而提高班主任工作积极性。

2. 运行经费项目 1,035.91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管理事务经费 464.44 万元，用于列支一般管理事务经费、办公自动化设备配件及耗材费、复印纸、老干部管理服务费、食材采购支出及食堂管理费等；教育教学管理经费 112.89 万元，用于满足日常教学需求，开展教育教学管理、学生体检工作；教育教学活动经费 22.00 万元，用于开展教科研、体育、艺术、科技创新、传统文化、教师培训、教师继续教育等工作；教育教学设备购置费 173.00 万元，用于购置教育教学所需设备，建设功能室；校园安全管理经费 31.80 万元，用于开展学校安全管理工作；办公设备购置费 33.10 万元，用于购置办公所需设备，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教材、练习本费 193.17 万元，用于采购教育教学用教材、练习本费用；学校教研文体活动经费 5.50 万元，用于开展学校教研文体活动，提高班级凝聚力和促进学生全面和谐发展。上述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3. 青少年体育经费（体彩）1.38 万元，主要包括：宝安区体育传统特色学校扶持经费（足球、健美操）1.38 万元，用于开展体育传统特色项目活动，有效提高学生足球及健美操技能水平。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5 年部门预算共计 309.58 万元，其中货物类项目 47.10 万元、工程类项目 0.00 万元、服务类项目 262.48 万元。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5 年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三公”经费预算 5.00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1.0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年预算数0.0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5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0.00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5年预算数0.00万元，比2024年增加0.00万元，主要是2024年和2025年均未安排相关工作。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5年预算数5.0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5年预算数0.00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主要是2024年和2025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工作；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5年预算数5.00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增加1.0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秋季东校区开办，2025年新增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0万元。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2,303.39 万元，设置并编报 3 个一级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5 年，本单位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二级预算单位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	教育统筹经费项目	1,266.10	1、购买教育服务经费：通过购买学校教师向各学校派遣合格人员到岗工作，按照扩张后的面积和班级配置标准购买学校教师，补充教学师资队伍，有效应对教学人员的临时性空岗问题；提高学校教辅工作的管理效率，减轻原有教辅管理团队的工作压力；针对现有师资力量薄弱、人员空缺严重的幼儿园等学校聘用专业的合格雇员，使得幼儿园能向社会提供正常有效的服务质量。

		2、午餐午休管理经费：通过及时完成管理人员的配备，管理学生校内午托午休服务的参与，准确无误地发放管理人员经费，保证校内午托午休服务覆盖率达 100%及以上，午托午休管理人员资质达标率达 100%，确保满足学生校内午托午休的需求，及午餐午休期间安全事故 0 发生，从而学生家长满意度和管理人员满意度达 90%及以上。 3、课后服务经费：在课后服务健全管理体系、课程体系保障下，开展课后服务的学校学生、教师参与率达 95%以上。任课教师或社会教育机构必须符合上级教育部门的规定，课后服务课程方案应与学习课程方案相匹配、与学生需求相一致，师生减负满意度不低于 85%，保障教师满意度达 90%以上。 4、非在编班主任津贴：通过及时发放非在编班主任津贴，保证班主任津贴发放准确率达 100%，改善了班主任的待遇，提高了班主任的工作积极性，从而提高了教学质量，确保更好地完成本年度教学任务，使得班主任满意度达 90%及以上。
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	运行经费项目	1,035.91 通过各项的实施开展，整体保障我校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保证资金到位的及时性，保证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和执行有效性，保证资产使用的合规性及管理的规范性、使用的有效性，保证优质学位率，各工程、设备项目的达标率为 100%，提高我校的办学水平，有效提高学生的综合技能水平，让教职工满意度及家长、学生满意度都达到 90%以上。

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	青少年体育经费（体彩）	1.38	通过开展体育传统特色项目活动，保证项目质量达标率达100%，使学生和教师满意度达95%以上，从而有效提高学生足球及健美操技能水平。
--------------	-------------	------	---

备注：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为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本单位共有车辆（公务用车）1 辆，其中：实物保障岗位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行政综合执法用车 0 辆、综合业务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5 年计划处置车辆 0 辆，处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5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0.00 万元，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0.00 万元。

三、其他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表一：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2025年预算数
财政拨款	10,854.83	教育支出	7,658.7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854.83	普通教育	7,452.6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小学教育	6,730.4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初中教育	722.18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6.10
单位资金	0.00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206.10
事业收入	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1.4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1.45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事业单位离退休	4.9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7.67
其他收入	0.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8.84
		卫生健康支出	234.6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68
		事业单位医疗	234.68
		住房保障支出	2,090.00
		住房改革支出	2,090.00
		住房公积金	645.70
		购房补贴	1,444.30
		其他支出	1.38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38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38
本年收入合计	10,854.83	本年支出合计	10,856.21
上年结余、结转	1.38	结转下年	0.00
1.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1.38		
2.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入总计	10,856.21	支出总计	10,856.21

表三：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5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2025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预留给中小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其中：2025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预留给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			10,856.21	8,552.82	2,303.39	0.00	0.00	0.00	309.58	309.58	0.00
	205	教育支出	7,658.70	5,356.69	2,302.01	0.00	0.00	0.00	309.58	309.58	0.00
	20502	普通教育	7,452.60	5,356.69	2,095.91	0.00	0.00	0.00	276.48	276.48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6,730.42	4,684.51	2,045.91	0.00	0.00	0.00	276.48	276.48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722.18	672.18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6.10	0.00	206.10	0.00	0.00	0.00	33.10	33.10	0.00
	2050904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206.10	0.00	206.10	0.00	0.00	0.00	33.10	33.1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1.45	871.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1.45	871.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94	4.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7.67	577.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8.84	288.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68	234.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68	234.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4.68	234.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90.00	2,0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90.00	2,0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5.70	645.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444.30	1,444.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38	0.00	1.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38	0.00	1.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38	0.00	1.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四：基本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六：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资金	10,854.83	教育支出	7,658.7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854.83	普通教育	7,452.6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854.83	小学教育	6,730.42
		初中教育	722.18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6.10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206.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1.4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1.45
		事业单位离退休	4.9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7.67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8.84
		卫生健康支出	234.6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68
		事业单位医疗	234.68
		住房保障支出	2,090.00
		住房改革支出	2,090.00
		住房公积金	645.70
		购房补贴	1,444.30
		其他支出	1.38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38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38
本年收入合计	10,854.83	本年支出合计	10,856.21
上年结余、结转	1.38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结余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结余	1.38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0,856.21	支出总计	10,856.21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			10,854.83	8,552.82	2,302.01
	205	教育支出	7,658.70	5,356.69	2,302.01
	20502	普通教育	7,452.60	5,356.69	2,095.91
	2050202	小学教育	6,730.42	4,684.51	2,045.91
	2050203	初中教育	722.18	672.18	5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6.10	0.00	206.10
	2050904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206.10	0.00	206.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1.45	871.4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1.45	871.4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94	4.9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7.67	577.6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8.84	288.8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68	234.6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68	234.6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4.68	234.6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90.00	2,09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90.00	2,09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5.70	645.7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444.30	1,444.30	0.00

表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			10,854.83	8,552.82	2,302.0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812.21	7,812.21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22.52	322.52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437.71	1,437.71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261.76	4,261.76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7.67	577.67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8.84	288.84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4.68	234.6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33	43.33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45.70	645.7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08.49	729.45	2,079.03
	30201	办公费	30.00	0.00	30.00
	30205	水费	30.00	30.00	0.00
	30206	电费	172.00	172.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57.64	357.64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93.17	0.00	193.17
	30226	劳务费	214.24	0.00	214.24
	30227	委托业务费	893.37	0.00	893.37
	30228	工会经费	126.90	126.90	0.00
	30229	福利费	37.54	37.54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48.63	0.38	748.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03	11.15	15.88
	30302	退休费	11.15	11.15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88	0.00	15.88
	310	资本性支出	207.10	0.00	207.1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7.10	0.00	207.10

表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经营资本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经营资本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经营资本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经营资本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经营资本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经营资本预算
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	2024年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	0.00	0.00
	2025年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	0.00	0.00
	增减变化金额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	0.00	0.00

表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			1.38	0.00	1.38
	229	其他支出	1.38	0.00	1.3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38	0.00	1.38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38	0.00	1.38

表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宝安区清平实验学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